

鲁山县防汛抗旱指挥部文件

(2021) 6 号令

指 挥 长 令

各乡（镇、办事处）防汛抗旱指挥部，县防汛抗旱指挥部各成员单位，土门办事处，江河新区：

据县气象局预报 9 月 18 日夜里到明天白天有大雨，局部暴雨，并伴有强降雨、短时大风等强对流天气，落区与前期强降雨地区重叠度较高，防汛形势非常严峻，为确保全县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，我县于 9 月 18 日 14 时起，启动防汛Ⅲ级应急响应。现命令如下：

一要克服松懈麻痹思想。各级各部门要克服松懈麻痹思想和厌战情绪，及早部署，提前防范，毫不放松的抓好强降雨防范应对工作，做到组织到位、指挥到位、防范到位、应

对到位，坚决杜绝因洪灾死亡事故发生。

二要加强监测预报预警。气象、应急、水利、自然资源等部门要加强沟通联系，强化临近预报，提前会商调度，及时发布预警信息，确保预警到户到人，做到全覆盖、无遗漏。

三要突出重点部位防范。各行业单位要按照职责分工，抓好非煤矿山、景区、学校、交通、水利、城市内涝点、农村危房、农田内涝等方面的防御工作，对存在险情的全县各类综合性公园、广场、游园、景区立即进行关闭。

四要做好地质灾害防御。加强地质灾害隐患点巡查排查，加大对隐患点以外的山边、水边的村庄，切坡建房、交通干线、重要管线、旅游景区、学校周边等重点部位排查巡查，一旦发现险情征兆，果断转移受威胁群众。

五要做好城市内涝应对。做好城区低洼易涝点和主次干道应急排涝，严防溺水、触电等灾害事故；对涵洞、施工工地等易积水点需派人值守警戒；对城市地下空间出入口要加强管控，预置沙袋等防汛物料，严防涝水灌入。

六要强化防汛值班值守。各级防汛工作人员节假日不休息，要严格执行 24 小时应急值守，密切关注险情和灾情，发现紧急情况及时报告，快速处置。加大值班抽查和督查力度，确保信息畅通，指令畅达。坚持日报告制度，及时上报汛情险情灾情等有关信息，为指挥决策提供依据。

七要做好抢险救援准备。提前预置抢险力量，备齐物资装备，做好抢险救援准备，一旦发生险情，快速组织抢险救援，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此令

鲁山县防汛抗旱指挥部指挥长：叶锐



鲁山县防汛指挥部办公室

2021年9月18日
